

## 一、抵押车被贷款公司偷车或强行开走违法吗

这种情况肯定是违法的呀，可以报警处理，当然啦，你们冷静一下要沟通交流协商解决是最好的啦。

## 二、抵押公司将车开走能不能算是盗窃

抵押公司将车开走不能算作盗窃，因为所有权仍然属于车辆所有者。抵押公司有法定权利通过合同强制执行措施，比如收回抵押品以保护其利益。然而，如果抵押公司没有得到所有者的同意或者违反了相关法律程序，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将车辆开走可能构成盗窃或侵权行为。在任何情况下，应该按照法律程序和合同约定进行处理，避免任何非法行为。

## 三、做抵押，到期了不还钱可以强行把车子开走吗

1、不能讲车子强行开走。抵押不是变卖，抵押也不转移占有和所有权。

2、抵押到期，不还钱，可以协商经车辆折抵为借款处理车辆，变更过户手续。

《抵押法》第三十三条本法所称抵押，是指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不转移对本法第三十四条所列财产的占有，将该财产作为债权的担保。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，债权人有权依照本法规定以该财产折价或者以拍卖、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。

前款规定的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为抵押人，债权人为抵押权人，提供担保的财产为抵押物。

第五十三条债务履行期届满抵押权人未受清偿的，可以与抵押人协议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、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受偿；协议不成的，抵押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、变卖后，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抵押人所有，不足部分由债务人清偿。

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，用同一辆车作抵押，多次从他人那里借款不还。日前，经安徽省砀山县检察院提起公诉，被告人王贵峰因犯诈骗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，并处罚金2万元。

2015年4月13日，王贵峰将其分期付款购买的一辆轿车抵押给李某，借款5万元，不久又编造理由把车从李某处开走，将该车抵押给张某，借款2万元。2016年6月

底，王贵峰再次编造理由，让人把车从张某处开走，隐瞒两次抵押的事实，将车抵押给一家投资公司借款2.6万余元。以上抵押借款到期后均未归还。

被害人发现被骗后遂报案。不久，王贵峰投案自首并退还了全部借款。2016年12月，王贵峰被公安机关取保候审。

2017年3月，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后，砀山县检察院经审查认为犯罪嫌疑人王贵峰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，遂作出批捕决定。不料因取保候审，王贵峰一直未归案，直至2017年9月才被执行逮捕。